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09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环卫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2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依据锦界镇 2022 年工作计划要求，为保证全镇 20 个行政村垃圾清运及镇区环境卫生打扫，公厕电费及日常运行维护费，广场、绿化带管护，环卫专用物资等。				
项目概述	市政环卫经费包括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费及环卫人员经费；路灯维护费、电费；环卫专用物资、环卫工具、街道标识标牌、红绿灯安装及维护；公厕清理维护费；车辆加油、日常维修、保险（强险）、保养；市政街道路面、落雨井、排污、供暖、自来水管网维护费用；广场维护费；绿化带管护费经费等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劳务费 652 万元（环卫工人及管理人员约 190 人，每人每月 2400 元，卫生清理费 104.8 万元），维修维护费 280 万元（约维修 100 次），办公费 206 万元（本单位有 15 辆环卫用车，油料费约 50 万元，车保险及维修 22 万元，电费 84 万元、水费 50 万元），其他商品 50 万元（环卫用品购置等），其他个人和家庭 12 万元（环卫工人降温费、取暖费等）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全年每天对镇区环境卫生打扫；20 个行政村垃圾清运；公厕日常运行维护；广场、绿化带管护及 10 辆环卫车正常运行维护等。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09	
	立项必要性	依据 2022 年重点工作计划，突出生态建设，加快美丽乡村、卫生城镇建设提升人居环境，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劳务费 652 万元（环卫工人及管理人员约 190 人，每人每月 2400 元，卫生清理费 104.8 万元），维修维护费 280 万元（约维修 100 次），办公费 206 万元（本单位有 15 辆环卫用车，油料费约 50 万元，车保险及维修 22 万元，电费 84 万元、水费 50 万元），其他商品 50 万元（环卫用品购置等），其他个人和家庭 12 万元（环卫工人降温费、取暖费等），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市政环卫经费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根据乡村振兴规划，人居环境要求：2022 年镇区环境卫生打扫；20 个行政村垃圾清运；公厕日常运行维护；广场、绿化带管护及 10 辆环卫车正常运行维护等。						
	筹资合规性	1200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 个行政村垃圾清运及镇区环境卫生打扫，保证镇区广场、绿化带、公厕等环境卫生干净整洁，环卫车正常运行，提升居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车维护数量			=15 辆		
			环卫工数量			≥190 人		
			扫帚购买数量			≥3000 把		
			铁锹购买数量			≥200 把		
			环卫工衣服购买数量			≥380 件		
		质量指标	车辆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环卫工出勤率			=100%		
			环卫用品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环卫车维护及时性				及时	
			环境卫生打扫及时性				每天	
			垃圾处理及时性				每天	
			环卫用品购买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环卫工平均工资				≤2400 元/人/月	
			扫帚平均成本				≤18 元/把	
			铁锹平均成本				≤32 元/把	
环卫工衣服平均成本					≤400 元/			

				件		
			车辆维护成本	≤2 万元/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知名度增较上年长率		≥5%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较上年增长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管护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居民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10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瑶镇水库淹没周边农田补产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4.86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锦政字【2021】25号《锦界镇人民政府关于瑶镇水库淹没土地给予补产的报告》				
项目概述	瑶镇水库建成以来，蓄水量逐年增大，上游圪丑沟河床逐年抬高，淹没我镇乌鸡滩村和圪丑沟村沟岔队一组的农田。经协调，尚余226亩淹没土地未征用，其中乌鸡滩48亩，圪丑沟178亩，我镇需对该226亩淹没土地给予补产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乌鸡滩村48亩，圪丑沟178亩，每亩按照产0.11万元产值标准，共需24.86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锦界镇政府与水务集团联合测算，经费于2022年12月前拨付到位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202271000110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部门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乌鸡滩村48亩，圪丑沟178亩，每亩按照产0.11万元产值标准，共需24.86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瑶镇水库淹没周边农田补产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锦政字【2021】25号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24.86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4.86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24.8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将该项目资金用于村民农田补产，确保社会安全稳定，提升人民生活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沟岔村补产亩数			=48 亩	
			指标 2: 乌鸡滩补产亩数			=178 亩	
		质量指标	指标 1: 沟岔村补产发放率			=100%	
			指标 2: 乌鸡滩补产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沟岔村补产发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指标 2: 乌鸡滩补产发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 补产标准			≤0.11 万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当地居民上访率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补贴资金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周边村民满意度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0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服务群众及办公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社区是城镇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挥其功能与职责需要提供经费保障				
项目概述	用于信义路社区、友谊路社区办公经费，积极开展各项活动，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信义路社区：办公费3万元，政策宣传费4万元，各类活动经费7万元，维修维护费1万元；友谊路社区：办公费3万元，政策宣传费4万元，各类活动经费7万元，维修维护费1万元。总计30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全年根据社区日常办公需要及节日开展活动需要及时购置办公物品及相关物品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0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部门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信义路社区：办公费3万元，政策宣传费4万元，各类活动经费7万元，维修维护费1万元；友谊路社区：办公费3万元，政策宣传费4万元，各类活动经费7万元，维修维护费1万元，总计30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社区办公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市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30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积极开展各项活动，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社区工作人员数量			=25 人	
			指标 2: 节日活动开展次数			≥20 次	
			指标 3: 拨付社区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 活动出勤率			≥90%	
			指标 2: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指标 3: 拨付社区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日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指标 2: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指标 3: 拨付社区办公费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指标 1: 社区工作人员平均工资			≤2000 元/人/月	
	指标 2: 社区活动成本			≤3500 元/次			
	指标 3: 社区办公费预算控制数			≤3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政策知晓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社区管理机制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民群众满意率		≥95%	
			指标 2：社区职工满意率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1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定额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2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体制定额补助主要弥补政府经费不足，是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保留下来的一般性补助形式，持续保障满足办公需要。支大于收所出现的逆差，中央补助的固定数额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办公费 8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8 万元，劳务费 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 4 万元，总计 32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弥补 2022 年全年锦界政府经费不足，持续保障满足办公需要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1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办公费 8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8 万元，劳务费 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 4 万元，总计 32 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政府经费不足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市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32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2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3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弥补 2022 年政府经费不足,持续保障满足办公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131 个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时间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3756 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升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2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防疫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基层动物防疫工作需要专业水平较高的工作人员，该工作包括：防疫队伍建设，动物身体检查，疫情预防技术等类工作，确保人民生活正常运行起着重要作用，是政府开展工作必不可少的一项工作。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防疫员工资 20.16 万元（防疫员 21 人，每人每月 800 元），办公费 1.4 万元（办公费 0.8 万元、过敏反应急救药品 0.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2 万元（防疫人员意外保险 0.6 万元、牲畜过敏死亡补助 0.6 万元），防疫物资 7.24 万元（其中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 600 套共计 3.45 万元，其他防疫物资 3.79 万元），总计 3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全年由锦界畜牧兽医站对锦界镇 20 个行政村、2 个社区内所有牲畜家禽统筹安排检疫防疫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2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防疫政策设立，符合镇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防疫员工资 20.16 万元（防疫员 21 人，每人每月 800 元），办公费 1.4 万元（办公费 0.8 万元、过敏反应急救药品 0.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2 万元（防疫人员意外保险 0.6 万元、牲畜过敏死亡补助 0.6 万元），防疫物资 7.24 万元（其中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 600 套共计 3.45 万元，其他防疫物资 3.79 万元），总计 30 万元，成本控制措			

		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锦界镇辖区动物防疫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防疫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30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动物防疫，确保人民生活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员人数			=21人		
			防疫动物数			≥10万只		
			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			≥600套		
		质量指标	牲畜死亡发放准确性				=100%	
			保险理赔率				=100%	
			防疫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购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防疫员补助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动物防疫及时性				每周	
			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购置及时性				2022年3月前	
		成本指标	防疫员补助标准				≤800元/人/月	
防护服及配套防疫用具平均成						≤57.5元/		

			本		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发生控制率			=100%	
		牲畜死亡降低率				≥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 95%	
		防疫员满意度			≥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3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公路养护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3.01—2022.10.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4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交发【2019】75号文件 《关于将各镇街村级公路养护经费列入年度预算的报告》				
项目概述	根据神交发【2019】75号文件，为确保村级公路养护管理到位、示范路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村级公路养护经费用于乡村道路养护、维修包括砂砾石路和油水泥路养护，计划于2022年安排村级公路养护经费45万元。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油水泥路共计150.71公里，油水泥路养护标准4500元/公里/年，油水泥路养护经费67.82万元；砂砾石路共计43.948公里，砂砾石路养护标准2000元/公里/年，砂砾石路养护经费8.79万元，总计76.61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3月至10月对我镇20个行政村150.71公里道路养护、维修，确保居民出行安全。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3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交发【2019】75号文件设立，符合镇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油水泥路共计150.71公里，油水泥路养护标准4500元/公里/年，油水泥路养护经费67.82万元；砂砾石路共计43.948公里，砂砾石路养护标准2000元/公里/年，砂砾石路养护经费8.79万元，总计45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公路养护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交发【2019】75号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45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5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4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证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及顺畅; 目标 2: 对全镇 150.71 公里油路、水泥路进行日常养护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养护里程			≤150.71 公里		
			费用覆盖行政村			=20 个		
		质量指标	道路养护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道路养护及时性			2022 年 3 月至 10 月		
		成本指标	油水泥路养护成本			≤4500 元/公里/年		
	砂砾石路养护成本			≤2000 元/公里/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发生降低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42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2022 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包括：现任、离任村干部工资，村级公务费，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及高原补助，计生经费，征兵宣传费等。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村干部工资 256.8 万元（20 个行政村，村支书村主任每人每月 2500 元，20 人计 60 万元；副书记、副村长、监委会主任、会计每人每月 1200 元，80 人计 115.2 万元；妇联主席每人每月 2000 元，20 人计 48 万元；组长每人每月 250 元，112 人计 33.6 万元，）离任村干部工资 15.2 万元，村级公务费 43.5 万元（河湾村、渡口、青草界、瑶渠村、长胜采当、枣稍沟、圪丑沟 7 个行政大村每村每年 2.5 万元，其他 13 个行政村每村每年 2 万元），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高原兵补助 91.5 万元，计生经费 10 万元，征兵经费 3 万元，总计 42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村干部工资将按照每月的考核情况按时发放；村级公务费、离任村干部工资、计生经费、征兵经费于 2022 年 12 月核实发放；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高原兵补助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发放。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4	
	立项必要性	保证锦界镇 20 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必须的办公经费，离任村干部在任时的付出补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及高原补助为义务兵免除后顾之忧，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等，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村干部工资 256.8 万元（20 个行政村，村支书村主任每人每月 2500 元，20 人计 60 万元；副书记、副村长、监委会主任、会计每人每月 1200 元，80 人计 115.2 万元；妇联主席每人每月 2000				

		元，20人计48万元；组长每人每月250元，112人计33.6万元，) 离任村干部工资15.2万元，村级公务费43.5万元(河湾村、渡口、青草界、瑶渠村、长胜采当、枣稍沟、圪丑沟7个行政大村每村每年2.5万元，其他13个行政村每村每年2万元)，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和高原兵补助91.5万元，计生经费10万元，征兵经费3万元，总计420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基层补贴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市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420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2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4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保证栏锦界镇20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必须的办公经费； 目标2：离任村干部、现任村干部工资有保障； 目标3：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干部人数			=232人	
			经费覆盖行政村数			=20个	
			义务兵数			=20人	
			离任村干部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村干部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村级公务费发放准确率			=100%	
			义务兵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离任村干部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村干部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月	
村级公务费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义务兵补助发放及时性		2022年8月前		
		离任村干部工资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一肩挑”工资标准		=2500元/人/月		
		副书记、副村长、监委会主任、会计工资标准		=1200元/人/月		
		妇女主席工资标准		=2000元/人/月		
		组长工资标准		=250元/人/月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标准		≤5.7万元/人/年		
		村级公务费发放标准		≤2.5万元/村/年		
	离任村干部工资发放标准		≤0.5万/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役人数增长率		≥20%	
			基层工作人员生活质量提升率		≥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基层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义务兵家属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49.2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该经费是基层政权部门用于基层政权组织内部的自身建设和本区域内与政权建设相关的各方面的建设，从而使得办公效率得到提升，方便群众办事，向群众宣传扶贫、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等国家政策，使群众了解当今国情、法规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基层政权建设经费主要用于印刷、办公、宣传等工作，具体包括办公费 12 万元（购买硒鼓 100 个，每个平均 350 元共计 3.5 万元；购买档案盒 100 个，每个 20 元，共计 0.2 万元；购买 A4 纸 100 件，每件 210 元，共计 2.1 万元；购买公文包 100 个，每个 60 元，共计 0.6 万元；购买打印机 10 台，每台 2000 元，共计 2 万元；购买 U 盘 10 个，每个 330 元，共计 0.33 万元；购买中性笔 200 盒，每盒 50 元，共计 1 万元；购买其他办公用品 2.27 万元）；制作宣传横幅 200 条，每条 200 元共计 4 万元；维修办公设备、网络设备 12 次，每次 1 万元，共计 12 万元；劳务费 6 万元（临时工 3 人，每人每年 2 万元），活动经费 15.2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全年镇政府根据日常办公及节日开展活动需要及时购置、维修办公物品及相关物品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5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办公费 12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12 万元，劳务费 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15.2 万元，总计 49.2 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基层政权建设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49.2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9.2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49.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提升办公效率，方便群众办事；目标 2: 向群众宣传扶贫、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等国家政策，使群众了解当今国情、法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硒鼓数量			≥100 个	
			购买档案盒数量			≥100 个	
			购买 A4 纸数量			≥100 件	
			购买公文包数量			≥100 个	
			购买打印机数量			≥10 台	
			购买 U 盘数量			≥10 个	
			购买中性笔数量			≥200 盒	
			制作宣传横幅数量			≥200 条	
			维修办公设备、网络设备次数			≥12 次	
			临时工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合格率			=100%		
		宣传横幅制作合格率			=100%		
		维修办公设备、网络设备合格率			=100%		
		工资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宣传横幅制作及时性				及时		
	维修办公设备网络设备及时性				及时		

		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 10 号前	
	成本指标	购买硒鼓单价		≤350 元/个	
		购买档案盒单价		≤20 元/个	
		购买 A4 纸单价		≤210 元/件	
		购买公文包单价		≤60 元/个	
		购买打印机单价		≤2000 元/台	
		购买 U 盘单价		≤330 元/个	
		购买中性笔单价		≤50 元/盒	
		制作宣传横幅单价		≤200 元/条	
		维修办公设备、网络设备平均成本		≤1 万元/次	
		临时工工资标准		≤2 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升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镇街人大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4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人办发【2020】42号文件《神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				
项目概述	2022年镇街人大工作经费主要用于：镇街“代表之家”的建设；保证镇街人大代表的交通、通讯补贴；保障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及镇街代表活动经费，加强镇人大工作。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人大工作经费2万元；人大代表65人，活动经费800元/人/年，共计5.2万元；交通、通讯补贴经费2400元/人/年，2022年共计15.6万元，补发2021年市人大代表交通、通讯补贴经费1.2万元共计16.8万元。总计24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镇政府严格按照镇街人大工作开展，按时按标准发放镇街人大代表的交通、通讯补贴，保障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及镇街代表活动经费。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6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人办发【2020】42号文件《神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设立，符合镇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人大工作经费2万元；人大代表65人，活动经费800元/人/年，共计5.2万元；交通、通讯补贴经费2400元/人/年，2022年共计15.6万元，补发2021年市人大代表交通、通讯补贴经费1.2万元共计16.8万元。总计24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镇街人大工作经费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			

		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人办发【2020】42号文件《神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关于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支持				
	筹资合规性	24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加强镇街人大工作，保障工作经费，提高镇街代表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人数		=65人	
		质量指标	镇街人大代表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镇街人大代表补贴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镇街人大代表补贴标准		≤2400元/人/年	
	镇街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标准			≤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大代表工作效率		≥30%	
		生态效益指标	群众上访降低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7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员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0.4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交安委发【2018】15号 神木市交通道路安全委员会 关于转发《陕西省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建设标准》的通知				
项目概述	我镇设立农村道路交通劝导二级站5个，配备劝导员10名；三级站4个，配备劝导员4人，对雨雪雾等恶劣天气、重大节日、村民红白喜事、名俗活动期间，封路安全劝导。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二级劝导员10名，补助8000元/人/年；三级劝导员4名，补助6000元/人/年，共计10.4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雨雪雾等恶劣天气、重大节日、村民红白喜事、名俗活动期间，在与县乡道路平交路口，乡村道路交汇路口劝导并设置劝导站标牌，定期监督检查劝导员上岗情况；2022年12月前一次性发放交通安全劝导员补助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7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交安委发【2018】15号设立，符合镇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二级劝导员10名，补助8000元/人/年；三级劝导员4名，补助6000元/人/年，共计10.4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镇街人大工作经费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交安委发【2018】15号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10.4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0.4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0.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杜绝事故发生，对交通安全起到管控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劝导站数量			=5个		
			三级劝导站数量			=4个		
			雇佣劝导员数量			=14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二级劝导员补助标准			≤8000元/人/年		
	三级劝导员补助标准			≤6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发生降低率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劝导员满意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填埋集中处理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6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根据创建卫生城镇要求及锦界镇垃圾处理需求用于垃圾处理卫生整治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根据 2021 年全年垃圾清理总量测算，生活垃圾按照 120 元/吨标准收费，13111 吨共计 157.3 万元；生活垃圾车辆清洗按照 10 元/次标准收费，2700 次共计 2.7 万元，总计 16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锦界政府每天将辖区生活垃圾运输至垃圾填埋场，垃圾填埋场每天对垃圾进行规范处置，财政所按照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前拨付到位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8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创建卫生城镇，处理日常垃圾刚需设立，符合锦界镇政府职能，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根据 2021 年全年垃圾清理总量测算，生活垃圾按照 120 元/吨标准收费，13111 吨共计 157.3 万元；生活垃圾车辆清洗按照 10 元/次标准收费，2700 次共计 2.7 万元，总计 160 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辖区垃圾处理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市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160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6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6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处理城镇垃圾，改善生活环境质量，提升人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吨数			≥13111吨	
			生活垃圾车辆清洗次数			≥2700次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率			=100%	
			生活垃圾车辆清洗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垃圾处理及时性			每天	
			生活垃圾车辆清洗及时性			每天	
	成本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标准			=120元/吨		
		生活垃圾车辆清洗收费标准			=10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环境卫生提升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29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取暖补贴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53.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本乡镇 2022 年预算编制会议纪要设立，使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概述	按照锦界镇市政供热面积收费标准向供热公司支付供热费用。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我镇供热面积为 13674.1 平方米，按照锦界镇市政供热面积收费标准，每平方米 6 元，期限为 5.5 个月计算，锦界镇 2018-2019 年度实际应缴纳供热费为 451245.3 元，2018-2019 年度，我镇实际收到供热补助为 244000 元，资金缺口为 207245.3 元，2019-2020 年度，我镇需缴纳供热费为 451245.3 元，因拖欠 2018-2019 年度供热费，2019-2020 年度我镇实际需缴纳 658490.6 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12 月前按照财务程序及时拨付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29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文件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按照锦界镇市政供热面积收费标准，每平方米 6 元，期限为 5.5 个月计算，锦界镇 2018-2019 年度实际应缴纳供热费为 451245.3 元，2018-2019 年度，我镇实际收到供热补助为 244000 元，资金缺口为 207245.3 元，2019-2020 年度，我镇需缴纳供热费为 451245.3 元，因拖欠 2018-2019 年度供热费，2019-2020 年度我镇实际需缴纳 658490.6 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办公地供热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市政策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53.5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53.5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53.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工作人员办公取暖条件，提升办公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 13674.1 m^2	
		质量指标	供热覆盖率			=100%	
			供热费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暖补贴拨付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供热补助标准			=6 元/ m^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升率			$\geq 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热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geq 95\%$	
			干部职工满意率			$\geq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30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4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应急发【2022】18号 《神木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下达部分镇街自然灾害专项救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概述	2021年5月15日因大雨天气，气温骤降，发生冻灾，导致我镇圪丑沟村王志霞冻死哺乳期羊子38只，造成经济损失8万元，给其家庭带来很大困难，特予救助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每只冻死羊子补助1053元，38只共计4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12月前按照财务程序及时拨付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0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应急发【2022】18号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按照每只羊子补助1053元，38只共计8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受灾养殖户经济救助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应急发【2022】18号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4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4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切实解决受灾群众实际困难，保障正常生活生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冻死羊子数量			=38只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羊子损失补助标准			≤1053元/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灾致贫降低率			≥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救助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率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202271000131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1.01--2022.12.3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0.76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巩街发【2021】4号 神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神木市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概述	对我镇 173 名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进行补助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锦界镇 173 名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每人每年补助 1200 元，共计 20.76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网格员补助，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100 元，每半年发放一次，其中 30% 为绩效资金，根据考核情况发放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1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巩街发【2021】4号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锦界镇 173 名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每人每年补助 1200 元，共计 20.76 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补助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巩衔发【2021】4号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20.76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76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20.7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00%发放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员补助，促进防返贫工作正常开展，加强网格员队伍管理建设，扎牢织密防返贫动态监测基础排查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格员人数		=173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每半年一次	
		成本指标	网格员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格员工作效率提升率			≥5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一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网格员满意率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32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铁路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08.19--2022.9.14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5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交发【2021】296号 《神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铁路和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资金安排的请示》				
项目概述	2022年8月19日至9月14日锦界政府对锦界镇铁路、高速路沿线进行垃圾清理整治及绿化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1. 铁路沿线空地绿化樟子松栽植 85.1475 万元(其中用装载机给煤泥场场地铺设并平整黄土 1.12 万 m ² , 用时 60 小时共计 2.04 万元; 樟子松栽植 10985 株, 每株 75 元, 共计 82.3875 万元; 黄土外运 1200 立方米, 每立方米 6 元, 共计 0.72 万元); 2. 铁路沿线两侧彩钢房维修 10.944 万元 (其中彩钢房喷漆 2860 m ² , 每平方米 29 元, 共计 8.294 万元; 彩钢房维修及加固人工及材料费 2.65 万元); 3. 铁路沿线两侧环境卫生整治 24.892 万元 (其中捡拾垃圾工人 158 人次, 每次 260 元, 共计 4.108 万元; 彩钢拆除 480 平方米共计 2.688 万元; 装载机清运垃圾 227 车, 每车 500 元, 共计 11.35 万元; 购买防晒网 11 卷, 每卷 260 元, 共计 0.286 万元; 装载机铲垃圾 190 小时, 每小时 340 元, 共计 6.46 万元); 4. 高速沿线卫生清理及围墙维修 14.4682 万元; 5. 流浪狗捕捉费用 1.97 万元 (其中逮狗人数 52 人, 每人 300 元, 共计 1.56 万元; 铁笼 1 个 0.12 万元; 逮狗套网 3 个 0.09 万元; 租车 5 天 0.2 万元); 6. 枣稍沟段铁路、高速路边垃圾清理 30.9858 万元 (其中装载机铲垃圾 234 小时, 每小时 340 元, 共计 7.956 万元; 清运垃圾大车 244 车, 每车 500 元, 共计 12.2 万元, 其他费用 10.8298 万元)。总计 168.4075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年8月22日至9月4日完成铁路沿线空地绿化樟子松栽植; 2021年8月23日至8月25日完成铁路沿线两侧彩钢房维修; 2021年8月19日至9月11日完成铁路沿线两侧环境卫生整治; 2021年8月29日至9月14日完成高速沿线卫生清理及围墙维修; 2021年9月9日至9月13日完成流浪狗捕捉; 2021年8月26日至9月9日完成枣稍沟段铁路、高速路边垃圾清理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 JXPG202271000132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交发【2021】296号《神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铁路和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资金安排的请示》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铁路沿线空地绿化樟子松栽植85.1475万元；铁路沿线两侧彩钢房维修10.944万元；铁路沿线两侧环境卫生整治24.892万元；高速沿线卫生清理及围墙维修14.4682万元；流浪狗捕捉费用1.97万元；枣稍沟段铁路、高速路边垃圾清理30.9858万元，总计168.4075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铁路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交发【2021】296号《神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铁路和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资金安排的请示》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151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1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5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高标准完成辖区铁路公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解决铁路公路沿线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樟子松栽植数量			=10985株	
			外运黄土方数			=1200立方米	
			彩钢房喷漆数量			=2860m ²	
			捡拾垃圾次数			=158人次	
			装载机清运车数			=227车	
			装载机工作时数			=424小时	
			购买防晒网数量			=11卷	
			逮狗人次			=52人次	

		购买铁笼数量		=1 个	
		购买逮狗套网数量		=3 个	
		清运垃圾大车车次		=224 车	
	质量指标	樟子松成活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2 年 8 月 19 日	
		项目结束时间		2022 年 9 月 14 日	
	成本指标	樟子松单价		=75 元/株	
		外运黄土平均成本		=6 元/m ³	
		喷漆平均成本		=29 元/m ²	
		捡拾垃圾平均成本		=260 元/人/次	
		装载机清运平均成本		=500 元/车	
		装载机工作平均成本		=340 元/小时	
		防晒网单价		=260 元/卷	
		逮狗平均工资		=300 元/人/次	
铁笼单价			=1200 元/个		
逮狗套网单价			=300 元/个		
清运垃圾大车平均成本			=500 元/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安全隐患降低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植被持续发挥作用年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驾驶员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青草界村裸露地绿化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2.18--2022.4.3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7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第 55 次）《关于锦界镇青草界村裸露地绿化项目等 66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锦界镇青草界等村裸露土地绿化，栽种 1.5 米高樟子松 6355 株、栽种 0.7 米高樟子松 11712 株、栽种沙地柏 333234 株、穴播紫花苜蓿 40317 m ² 等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裸露土地绿化 228.1 万元（分部分项合计 1927985.8 元、措施项目合计 104506.56 元、规费 22763.92、安全文明施工费 68731.62、其他费用 157012.1 元）、设计费 2.2 万元、招标代理费 1.1 万元、管理费 2.3 万元、监理费 1.8 万元，总计 235.5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2 月 18 日开工，3 月 10 日前完成樟子松栽种，3 月 20 日前完成沙地柏栽种，4 月 3 日前完成穴播紫花苜蓿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43	
	立项必要性	项目根据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第 55 次）《关于锦界镇青草界村裸露地绿化项目等 66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设立，符合锦界镇人民政府职能，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裸露土地绿化 228.1 万元、设计费 2.2 万元、招标代理费 1.1 万元、管理费 2.3 万元、监理费 1.8 万元，总计 235.5 万元，成本控制措施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锦界镇人民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绿化锦界镇青草界村裸露地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有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第 55 次）《关于锦界镇青草界村裸露地绿化项目等 66 个项目				

		审查的会议纪要》文件支持					
	筹资合规性	175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75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栽种树苗、绿化土地、抑制扬尘，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周边村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 米高樟子松栽种数量			≥6355 株	
			0.7 米高樟子松栽种数量			≥11712 株	
			沙地柏栽种数量			≥333234 株	
			苜蓿播种面积			≥40317 m ²	
		质量指标	栽种成活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2 年 2 月 18 日开始	
			项目完工时间			2022 年 4 月 3 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1.5 米高樟子松栽种平均成本			≤39.8 元/株	
			0.7 米高樟子松栽种平均成本			≤21.84 元/株	
			沙地柏栽种平均成本			≤16.85 元/株	
			苜蓿栽种平均成本			≤1.61 元/m 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村民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39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基础设施提升改造（一期）工程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5. 20-2022. 10. 20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8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p>1、锦绣大街人行道的铺装、翻新改造工程：新建人行道 2.35km，宽度 5-15m 不等，工字砖铺装 19744.8 m²，新建人行道陶土透水砖 17150 m²；新建 I 式花岗岩路缘石 2627m，新建 II 式花岗岩路缘石 2057m；新建花岗岩砌筑树池 3741m，新建盲道 1546.8 m²；停车位白色热熔划分标线 1350.1 m²，恢复混凝土非机动车道 525.4 m²，新建 20cm 普通水泥混凝土巷道硬化 2330.9 m²；2.35km 的 PE 管绿化自动喷灌头浇灌工程；2.35km 沿线的花岗岩道牙的树池的绿化工程。新建工程中所涉及的对应的拆除工程。</p> <p>2、锦绣大街外立面涂料粉刷，商铺门头改造等：沿街立面二层及以上重新粉刷仿石材涂料 27974 m²，一层干挂芝麻白花岗岩石材 1938 m²；新安装钢制卷帘防盗门卷闸门 395 樘，合计 3244 m²；沿街商铺门前铺设花岗岩台阶 3908 m²；商铺门前高低不平处设置花岗岩栏杆 90m；清明街主入口双弧段景观铺设：红色沥青道路铺装 810 m²，园景观绿化、铺装、微地形及景观小品 1100 m²。新建工程中对应的</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2711.81 万元，建安工程费 2534.4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7.41 万元（设计费 50.69 万元，监理费 50.69 万元，管理费 50.69 元，招标代理费 25.34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人行道的铺装、翻新改造工程，2022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外立面涂料粉刷，商铺门头改造工程。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8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续建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锦绣大街人行道破损严重，沿街商铺乱七八糟，为了美化镇容镇貌，完善破损基础设施，设施该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锦绣大街人行道的铺装、翻新改造、外立面涂料粉刷、商铺门头改造工程，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计划工作目标相符，解决锦绣大街基础设施破损、沿街商铺乱七八糟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瑶镇村移民搬迁后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180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1800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锦绣大街人行道的铺装、翻新改造、外立面涂料粉刷、商铺门头改造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抹灰面油漆			$\geq 27974 \text{ m}^2$	
			拆除破损涂料面层			$\geq 7000 \text{ m}^2$	
			干挂芝麻白花岗岩石材			$\geq 1938 \text{ m}^2$	
			拆除瓷砖			$\geq 1938 \text{ m}^2$	
			拆除卷帘			≥ 3244	
			拆除卷闸门			≥ 3244	
			拆除混凝土台阶			$\geq 640.91 \text{ m}^3$	
			拆除花岗岩台阶			$\geq 3908 \text{ m}^3$	
			沥青道路铺装			$\geq 910 \text{ m}^2$	
			路缘石			$\geq 2627 \text{ m}$	
			人行道			$\geq 19744.8 \text{ m}^2$	
			树池砌筑			$\geq 3741 \text{ m}$	
			盲道			$\geq 1546.8 \text{ m}^2$	
			花岗岩路缘石			$\geq 2057 \text{ m}$	
			人行道块料铺设			$\geq 17150 \text{ m}^2$	

		水泥混凝土		$\geq 2856.3 \text{ m}^2$	
		拆除垃圾外运		$\geq 2831.02 \text{ m}^3$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年5月20日	
		完成人行道的铺装、翻新改造时间		2022年7月20日前	
		完成外立面涂料粉刷, 商铺门头改造时间		2022年10月20日	
	成本指标	水抹灰面油漆平均成本		$\leq 522227.64 \text{ 元/座}$	
		拆除破损涂料面层平均成本		$\leq 56293 \text{ 元/座}$	
		干挂芝麻白花岗岩石材平均成本		$\leq 226.28 \text{ 元/m}^3$	
		拆除瓷砖平均成本		$\leq 214092.98 \text{ 元/座}$	
		拆除卷帘平均成本		$\leq 6 \text{ 元/m}^3$	
		拆除卷闸门平均成本		$\leq 3235.94 \text{ 元/m}$	
		拆除混凝土台阶平均成本		$\leq 100 \text{ 元/m}^3$	
		拆除花岗岩台阶平均成本		$\leq 11.76 \text{ 元/m}^3$	
		拆除工字砖平均成本		$\leq 60 \text{ 元/m}^2$	
		绿化平均成本		$\leq 1200 \text{ 元/m}^2$	
		路缘石平均成本		$\leq 150.05 \text{ 元/m}$	
		人行道平均成本		$\leq 124.76 \text{ 元/m}^2$	
		树池砌筑平均成本		$\leq 132.57 \text{ 元/m}$	
		盲道平均成本		$\leq 159.86 \text{ 元/m}^2$	
		花岗岩路缘石平均成本		$\leq 144.65 \text{ 元/m}$	
		人行道块料铺设平均成本		$\leq 126.24 \text{ 元/m}^2$	
		水泥混凝土平均成本		$\leq 110 \text{ 元/m}^2$	
		绿化给水工程平均成本		$\leq 1891.14 \text{ 元/m}$	
		绿化工程平均成本		$\leq 5310.49 \text{ 元/套}$	
		拆除垃圾外运平均成本		$\leq 25.09 \text{ 元/m}^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geq 30 \text{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geq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37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新区管网及市政绿化、硬化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 8. 15-2022. 6. 10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3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1 年至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发（2022）10 号关于补充下达 2021 年锦界镇新区管网及市政绿化、硬化工程年度计划的通知。			
项目概述	<p>一、涉及路段有信义路南段、建设路、锦苑路、上城路、新城街、学苑街、香林街。主要改造内容有：</p> <p>（1）新建所有临街商铺前 8 米人行道铺装 74400m²、砌筑路缘石 9285m，市政道路加宽；</p> <p>（2）新建所有临街商铺前的污水管网 9239m；</p> <p>（3）新建所有临街商铺前的给水管网、二级热力管网（不包含管材及管道附件及其安装，由市政自来水公司、由市政热力公司考虑；政府承担土方开挖、市政阀门井土建、市政消防栓部分的费用），长度为 12545m；</p> <p>（4）新建 2 座（供热面积 25 万平米）换热站，每座面积约为 400m²；</p> <p>（5）新建锦界镇新区一级热力管网（不包含管材及管道附件及其安装，由市政热力公司考虑；政府承担土方开挖、市政阀门井土建费用），长度为 3400m。</p> <p>二、长城街以南，锦绣大街以北高家堡小区巷道的污水主管网 1800m、雨水主管网 900m、热力主管网 980m、给水主管网 980m 进行改造（给水、热力管网不包含管材及管道附件及其安装，由市政自来水、热力公司考虑；政府承担给水、热力管网土方开挖、市政阀门井土建部分的费用）；对两条砖铺巷道进行六棱砖铺装，铺装面积约为 4800 m²。</p> <p>三、锦界镇清明街道路绿化工程，长度 760m。</p> <p>四、马场梁钢筋混凝土管涵，长度约为 300m。</p> <p>五、枣稍沟临街商铺管网工程，主要包括雨水管网 850m、污水管网 960m、场地硬化 3500 m²。</p> <p>六、枣稍沟锦界二小附近横纵向道路绿化工程。七、锦界镇区室外排水管道安装。</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p>总投资 3851 万元，其中锦界镇新区管网及绿化硬化建设工程 2491.9348 万元，高家堡小区工程 267.4568 万元，锦界镇清明街道路绿化工程 140.1514 万元，马场梁钢筋混凝土管涵工程 113.5044 万元，枣稍沟锦界二小附近纵横路绿化工程 92.2458 万元，枣稍沟村新农村建设工程 304.8423 万元，锦界镇区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工程 8.8562 万元，锦界镇新城街市政改造工程 105.2339 万元，管理费 40 万元，设计费 49 万元，监理费 45 万元，招标代理费 9 万元，预算编制费 5 万元，不可预见费 176 万元。</p>			

项目实施 方案	2021年8月15日前完成招标，2021年9月15日前马场梁钢筋混凝土管涵工程完成、锦界镇区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工程完成，2021年10月15日前高家堡小区硬化及管网完成、新城街市政改造工程完成，，2021年11月15日前清明街道路绿化工程、枣稍沟村新农村建设工程、锦界二小附近纵横路绿化工程完成，2022年4月1日前新区绿化工程完成，2022年5月10日前新区管网工程完成，2022年6月10日前新区人行道硬化工程完成。				
事前绩效 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7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由神发改科技发（2022）10号文件下达计划，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锦界镇新区基础设施存在局部短缺，部分道路没有硬化及排水设施，雨季到处积水给居民带来诸多不便；供热管网不够完善，部分地方没有供热；绿化也不够完善，部分地方没有绿化，一片光秃秃，不够美观。该项目的建设，能够完善锦界镇新区基础设施，解决排水、排污、供热问题，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是非常有必要实施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完善锦界新区、高家堡小区、枣稍沟新农村、马场梁的绿化、硬化、管网等基础设施，与神发改科技发（2022）10号文件下达计划工作目标相符，绩效目标明确，解决锦界镇基础设施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完善锦界镇基础设施，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3851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2851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 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51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其中：财政拨款	2851	其中：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锦界镇新区管网及绿化硬化建设工程，高家堡小区工程，锦界镇清明街道路绿化工程，马场梁钢筋混凝土管涵工程，锦界二小附近纵横路绿化工程，枣稍沟村新农村建设工程，锦界镇区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工程，锦界镇新城街市政改造工程。			完成锦界镇新区雨、污水管网及绿化、人行道硬化建设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铺装面积	≥82700 m ²	≥82700 m ²	
			砌筑路缘石长度	≥9285m	≥9285m	
			铺设污水管道长度	≥11999m	≥11999m	
			铺设雨水管道长度	≥1750m	≥1750m	
			铺设钢筋混凝土管长度	≥300m	≥300m	
			建设换热站个数	≥2 座	≥2 座	
			室外排水管道安装长度	≥290m	≥290m	
			绿化面积	≥5316 m ²	≥5316 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新区绿化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新区管网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5 月 10 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	
			新区硬化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成本指标	人行道铺装平均成本	≤116 元/m ²	≤116 元/m ²	
			砌筑路缘石平均成本	≤48.68 元/m	≤48.68 元/m	
			铺设污水管道平均成本	≤501 元/m	≤501 元/m	
			铺设雨水管道平均成本	≤186.2 元/m	≤186.2 元/m	
			铺设钢筋混凝土管平均成本	≤3783.5 元/m	≤3783.5 元/m	
			建设换热站平均成本	≤642421 元/座	≤642421 元/座	
			室外排水管道安装平均成本	≤197.82 元/m	≤197.82 元/m	
绿化平均成本	295 元/m ²		295 元/m 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30000	≥3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8%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瑶镇村移民搬迁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5-2022. 9. 20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142 亩的土地平整工程的土方挖填平衡。新建一座钢筋混凝土高位水塔 100 立方米，需要打水井一口及配套设备一套。规划三岔路口设置一个加油站，移民区新修一条 8m 宽，长 490m 的市政道路，管网接通市政管网。连接锦大路和神尔路的市政管网工程 1010m，增设高压电线电路 300m，新增 300KVA 杆式变压器 2 台。。河堤沿路侧修 414m（高 2-4 米不等）挡土墙。室外整体管网 330m 排水排至玻璃钢化粪池 200m ³ 。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1055 万元，建安工程费 985.9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9.02 万元（设计费 19.72 万元，监理费 19.72 万元，管理费 19.72 元，招标代理费 9.86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2022 年 9 月 20 日前完成道路工程。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8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续建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瑶镇水库是我县唯一的清洁水源，也是锦界工业园区工业、生活用水的主要水源地。为了确保水库水质不受污染，向用户供应干净、卫生的清洁水，将瑶镇村部分迁移，现需要配套各种基础设施，设施该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瑶镇村移民搬迁基础设施建设，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相符，解决瑶镇村移民搬迁基础设施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瑶镇村移民搬迁后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81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660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瑶镇村移民搬迁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挡墙			$\geq 3183.95\text{m}^3$		
			土方整平			$\geq 281965\text{m}^3$		
			沥青混凝土道路			$\geq 490\text{m}$		
			雨污管道			$\geq 1010\text{m}$		
			路灯			≥ 9 套		
			315KV 箱式变压器			≥ 2 台		
			电缆			$\geq 320\text{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 年 5 月 20 日	
			完成基础设施建设时间				2022 年 7 月 20 日前	
			完成道路工程时间				2022 年 9 月 20 日	
		成本指标	水泵房总成本				≤ 522227.64 元/座	
			水井房总成本				≤ 56293 元/座	
			挡墙总成本				≤ 226.28 元/ m^3	

		高位水池总成本		≤214092.98 元/座	
		整理土方单价		≤6 元/m ³	
		沥青混凝土道路总成本		≤3235.94 元/m	
		雨污管道总成本		≤1891.14 元/m	
		路灯总成本		≤5310.49 元/套	
		化粪池总成本		≤37500 元/座	
		315KV 箱式变压器总成本		≤52100.95 元/台	
		电缆总成本		≤619.87 元/m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废旧品回收园区标准化场地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 8. 15-2022. 8. 15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8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发（2022）9 号关于补充下达 2021 年锦界镇废旧品回收园区标准化场地建设工程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项目概述	<p>1、场区内废旧品回收区域地面用 200mm 厚碎石层铺设；总面积为 77818 平米。</p> <p>2、新建场区内道路全长 1428.31m，宽度为 12m，路面面层用 220mm 厚 C30 混凝土铺设（20cm 水泥稳定碎石水泥含量 5%，30cm 开山石渣），面积：17139.72 平米；场区内道路路灯带灯杆（80 盏）高度：8m；新建混凝土道牙 2773.2m；新建人行道陶土透水砖厚度 5mm，面积：2764.98 平米。</p> <p>3、新建附属用房 33 个面积共为 1856.91 平米，结构形式为砖混结构，地上一层；新建办公用房 242.73 平米，结构形式为砖混结构，地上一层；新建 3 个公厕，结构为砖混结构，面积共 201.93 平米。</p> <p>4、用地范围内新建围墙长度 4147.8m、高度 2.2m，围墙用煤矸石砖内外墙面用水泥砂浆抹面；用地范围外新建围墙长度 1785.44m、高度 2.2m，围墙用煤矸石砖内外墙面用水泥砂浆抹面，外墙面刷丙烯酸涂料。</p> <p>5、主入口处设置大门一樘，每个区域内新建铁艺大门共 41 樘。</p> <p>6、靠近高速公路一侧设置防尘网长度 629.75m。</p> <p>7、场区内设置变压器（250KVA 箱变）2 台。</p> <p>8、公共区域内（办公区域、公厕等周边地面）地面硬化面积 3270.12 平米，地面用 200mm 厚 C30 混凝土铺设。</p> <p>9、场区内给排水、雨水，暖通，电气（场区内配电、室外照明）等设施配备完整。</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2540.6 万元，其中建安费 2316 万元，管理费 28.6 万元，设计费 33 万元，监理费 36 万元，招标代理费 6.7 万元，预算编制费 4.5 万元，不可预见费 115.8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招标，202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场平，2021 年 11 月 15 日完成外部围墙工程，2022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 33 个附属用房，2022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硬化工程，2022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内部围墙工程。			

事前绩效 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 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6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由神发改科技发（2022）9号文件下达计划，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随着锦界镇的快速发展，镇区内居住人口增多，使得镇区内的废旧品逐渐增多，镇区内废旧品回收点增多，没有配套的集中废旧品回收场地，使得锦界的生活、投资环境一般，并且对周围水体、土壤、大气造成二次污染，危害着生态环境和人们的身体健康，该项目实施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锦界镇废旧品回收园区标准化场地建设，与神发改科技发（2022）9号文件下达计划工作目标相符，绩效目标明确，解决锦界镇生态环境、安全隐患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解决锦界镇生态环境、安全隐患问题，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2541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1741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 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41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2541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完成项目，将废旧品回收点整合起来，改善脏乱差现象。			按时完成项目，将废旧品回收点整合起来，改善脏乱差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碎石硬化面积		≥77818 m ²	≥77818 m ²	
			水泥混凝土硬化面积		≥17140	≥17140 m ²	

		m ²	
	混凝土道牙长度	≥ 2773.2m	≥2773.2m
	陶土透水砖铺设面积	≥2765 m ²	≥2765 m ²
	围墙长度	≥5933m	≥5933m
	铁艺大门数量	≥41 樘	≥41 樘
	场地硬化面积	≥3270 m ²	≥3270 m ²
	给排水塑料管长度	≥5731m	≥5731m
	采暖钢管长度	≥6656m	≥6656m
	附属用房数量	≥33 座	≥33 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 33 个附属用房时间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完成硬化工程时间	2022 年 6 月 15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完成内部围墙工程时间	2022 年 8 月 15 日	2022 年 8 月 15 日
成本指标	碎石硬化平均成本	≤33.87 元/m ²	≤33.87 元/m ²
	水泥混凝土硬化平均成本	≤118.04 元/m ²	≤118.04 元/m ²
	混凝土道牙平均成本	≤70.96 元/m	≤70.96 元/m
	陶土透水砖铺设平均成本	≤133.25 元/m	≤133.25 元/m
	围墙平均成本	≤551 元/m	≤551 元/m
	铁艺大门总成本	≤4000 元/樘	≤4000 元/樘
	场地硬化平均成本	≤82.04 元/m ²	≤82.04 元/m ²
	给排水塑料管平均成本	≤324.7 元/m	≤324.7 元/m
	采暖钢管平均成本	≤124.2 元/m	≤124.2 元/m
	配电系统总成本	≤904859 元/套	≤904859 元/套
	照明系统总成本	≤551159 元/套	≤551159 元/套
	弱电预埋总成本	≤193049 元/项	≤193049 元/项
	视频监控系统总成本	≤135939	≤135939 元/套

			元/套		
		办公用房总成本	≤676639 元/座	≤676639 元/座	
		附属用房总成本	≤191969 元/座	≤191969 元/座	
		公厕总成本	≤513832 元/座	≤513832 元/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5000 人	≥50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30 年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8%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乌鸡滩移民搬迁新农村农田灌溉设施及配套电力设施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5. 20-2022. 8. 20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p>1、水利部分：新建 1000m³低位水池 1 座（灌溉用水），3000m³灌溉用水高位蓄水池 1 座，输水管网 5460m 等，井房 1 间及机电金属设备；安装 500KVA 变压器 1 台（高位蓄水池），200KVA 变压器 3 台（低位水池及田间各 1 台），架设高压线 4000m，低压线 600m 等配套设施；种植樟子松 4600 株，撒播种草 1.7h m²。</p> <p>2、室外土建工程部分：门楼及门房工程，100 立方米的饮用水高位水池，公共厕所 1 座，村委会暖通工程，室外 261 米长、4m 宽的混凝土道路以及室外围墙和旗台等。</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1011 万元，建安工程费 827.31 万元，设备费 125.4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8.24 万元（勘测设计费 21.4 万元，监理费 16.91 万元，管理费 11.46 万元，招标代理费 6.7 万元，预算费用 1.68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灌溉工程，2022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电力工程，2022 年 8 月 20 日前完成室外土建工程。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8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4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为保护水资源，将乌鸡滩村整体搬迁，安置于锦大路以东，安置区已经基本建设完成，现耕地无灌溉设施，该项目的实施能解决该村耕地灌溉设施和电力设施短缺问题，实施该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完善移民区灌溉设施和电力设施，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相符，解决乌鸡滩移民搬迁村的灌溉和电力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解决该村耕地灌溉设施和电力设施短缺问题，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86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420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完成项目，解决乌鸡滩新农村耕地灌溉设施和电力设施短缺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输水管网			≥5460m		
			栽植樟子松			≥4600 株		
			波撒草籽			≥1.7h m ²		
			混凝土路			≥1048 m ²		
			500KVA 变压器			≥1 台		
			200KVA 变压器			≥3 台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标时间				2022 年 5 月 20 日	
			完成灌溉工程时间				2022 年 6 月 20 日	
			完成电力工程时间				2022 年 7 月 20 日	
			完成室外土建工程时间				2022 年 8 月 20 日	
		成本指标	低位水池平均成本				≤711400 元/座	
			机房平均成本				≤16500 元/座	
输水管网平均成本					≤459.5 元/m			

		高位水池平均成本		≤855800 元/座	
		栽植樟子松平均成本		≤27 元/株	
		波撒草籽平均成本		≤1990.5 元/h m ²	
		100m ³ 高位水池（饮用）总成本		≤407751 元/座	
		门楼总成本		≤613177 元/座	
		混凝土路平均成本		156.5 元/m ²	
		500KVA 变压器总成本		≤65000 元/台	
		200KVA 变压器总成本		≤31000 元/台	
		公厕总成本		≤644537 元/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20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2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圪丑沟村中沟组经济合作养殖配套及圪丑沟村土地整理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1. 18-2022. 6. 18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6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p>1、养殖配套部分：总占地 28 亩，生产区：新建猪棚 1 个、羊棚 1 个、牛棚 1 个、草料棚与青储窖 1 个、草料加工棚 1 个；生活区新建附属房 212. m²、新建 20 立方米蓄水池 1 个；进场道路硬化面积 2080 m²、生产道路硬化面积 2680 m²、牲畜检疫区硬化面积 1363 m²，以上硬化做法为原砂水坠或原土夯实后采用 300 mm 厚砂砾石硬化；牛场整理土地土方工程 46000 立方米；</p> <p>2、土地平整部分：平整及改造农田 1865. 4 亩；开挖排水渠明渠 9535. 6m，地下埋设 PE DN400 花管 2000m；砂砾石生产道路 4385. 7m，宽度 3m，厚度 0. 2m，挖树根 11000 棵等</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1061. 26 万元，经济合作养殖部分 327. 8 万元，土地平整部分 673. 5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9. 88 万元（勘测设计费 12. 45 万元，监理费 13. 15 万元，管理费 11. 65 万元，招标代理费 6. 23 万元，不可预见费 16. 4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1 月 18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3 月 18 日完成占地 28 亩养殖场，2022 年 6 月 18 日前完成土地平整。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5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续建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圪丑沟村面积大，土地多，但土地使用率不高且土地零散，实施土地平整项目能提高土地使用率和出产率，实施经济养殖合作社配套设施能利用土地产物，形成产业链，提高村民收入，设施该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经济合作养殖场，平整土地 1865.4 亩，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相符，解决圪丑沟村养殖业和农业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提高土地使用率和出产率，实施经济养殖合作社配套设施能利用土地产物，形成产业链，提高村民收入，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112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720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65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300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圪丑沟村中沟组经济合作养殖配套设施建设和平整土地 1865.4 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土方方量			$\geq 46000\text{m}^3$	
			土地平整及改造农田面积			≥ 1865.4 亩	
			生产道路长度			$\geq 4.3857\text{km}$	
			DN400PE 管长度			$\geq 2000\text{m}$	
			挖渗水渠			$\geq 9535.6\text{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完成养殖场建设时间			2022 年 3 月 18 日前	
			完成土地平整时间			2022 年 6 月 18 日	
		成本指标	整理土方平均成本			≤ 6 元/ m^3	
			土地平整及改造农田平均成本			≤ 2881.6 元/亩	
			生产道路平均成本			50530 元/km	
			DN400PE 管平均成本			462.04/ m^3	
挖渗水渠平均成本				2.9 元/m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村民全年人均收			≥ 0.5 万元		

			入			
			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		≥ 9 万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村民就业人数		≥ 5 人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比上年提高）		≥ 1865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geq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野林托拉峡谷秘境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6. 1-2023. 6. 1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5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彩林公路，景观栈道，沙丘生态修复，森林修复，河道修整，峡谷修复，田园修整，鱼塘修整，瀑布修整，现有水厂建筑改造，游客服务中心，漂流服务用房，漂流娱乐设施，露营烧烤，峡谷石滩。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3679 万元，管理费 18 万元，前期费 24 万元，不可预见费 3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8 月 1 日完成基础工程，2022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生态景观工程，2023 年 4 月 1 日前完成土建工程，2023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娱乐系统工程。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5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40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为大力发展旅游业，我镇实施该项目，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成本测算充分，成本控制科学有效。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明确，与镇政府工作目标相符，要解决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峡谷秘境建设，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相符，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				

		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筹资合规性	2500 万元资金由神木市财政拨款、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完成彩林公路，景观栈道，沙丘生态修复，森林修复，河道修整，峡谷修复，田园修整，鱼塘修整，瀑布修整，现有水厂建筑改造，游客服务中心，漂流服务用房，漂流娱乐设施，露营烧烤，峡谷石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彩林公路			$\geq 1604 \text{ m}^2$	
			停车场			$\geq 11575 \text{ m}^2$	
			车行道			$\geq 2601 \text{ m}^2$	
			电瓶车道			$\geq 4772 \text{ m}^2$	
			步行道			$\geq 2919 \text{ m}^2$	
			悬崖栈道			$\geq 389 \text{ m}^2$	
			山林栈道			$\geq 3615 \text{ m}^2$	
			网红桥			$\geq 40 \text{ m}^2$	
			景观工程			$\geq 265127 \text{ m}^2$	
			水厂建筑改造			$\geq 3709 \text{ m}^2$	
			游客服务中心			$\geq 422 \text{ m}^2$	
			漂流服务用房			$\geq 400 \text{ m}^2$	
			娱乐系统			$\geq 23413 \text{ m}^2$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 年 6 月 1 日前		
		完成基础工程时间			2022 年 8 月 1 日前		

			完成生态景观工程时间		2022年11月1日前		
			完成土建工程时间		2023年4月1日前		
			完成娱乐系统时间		2023年6月1日前		
		成本指标		彩林公路平均成本		≤600元/m ²	
				停车场平均成本		≤240元/m ²	
				车行道平均成本		≤400元/m ²	
				电瓶车道平均成本		≤360元/m ²	
				步行道平均成本		≤280元/m ²	
				悬崖栈道平均成本		≤600元/m ²	
				山林栈道平均成本		≤500元/m ²	
				网红桥平均成本		≤50000元/m ²	
				景观工程总成本		≤13760000元	
				水厂建筑改造平均成本		≤2000元/m ²	
		游客服务中心平均成本		≤3000元/m ²			
		漂流服务用房平均成本		≤1500元/m ²			
		娱乐系统总成本		≤8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3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附件信息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41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锦界镇黄土庙村土地整理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6.1-2022.8.1	
项目主管部门	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9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总用地面积 970 亩；主要内容：1、土地平整，土方开挖 51.87 万方，土方回填 51.87 万方。2、970 亩土地平整后，摊铺 10cm 厚的红泥，红泥运距 1km。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337 万元，其中建安费 324 万元。监理费 6 万元，设计费 6 万元，招标代理费 1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6 月 1 日完成项目招标，2022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土地平整，2022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红泥换填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8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 JXPG202271000141	
	立项必要性	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是神木市 2022 年重点建设项目，近年来，由于投入不足，导致项目区耕地零散，交通不便，水利条件差，机械化水平低。只有将土地加以开发整理，配套基础设施，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土地的增产潜力。该项目本着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和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原则，通过土地整理，实现渠、路、田综合配套，从而达到增加耕地总量、提高耕地地力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查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监督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投入产出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平整土地 970 亩，土方开挖 51.87 万方，土方回填 51.87 万方 970 亩土地平整后，摊铺 10cm 厚的红泥，红泥运距 1km。				

		改良耕地质量，发展壮大区域性产业增加农民收入，目标明确，工作目标相符，解决黄土庙村土地零散及土地利用率低问题的现实与财政安排资金相符，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该项目的实施给黄土庙村整理农田，改良耕地质量，发展壮大区域性产业增加农民收入。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32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290 万元，筹措程序按照神木市财政局程序进行，合规，合法，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风险可控。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9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29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变动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平整土地 970 亩，土方开挖 51.87 万方，土方回填 51.87 万方 970 亩土地平整后，摊铺 10cm 厚的红泥，红泥运距 1k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方平整		$\geq 518700\text{m}^3$	
			红泥换填		$\geq 64699\text{m}^3$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 年 6 月 1 日前	
			完成土方工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前	
			完成红泥换填工程时间		2022 年 8 月 1 前	
	成本指标	土方平整平均成本		$\leq 3.5 \text{ 元}/\text{m}^3$		
		红泥换填平均成本		$\leq 24 \text{ 元}/\text{m}^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		$\geq 5 \text{ 万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geq 382 \text{ 人}$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比上年提高)		$\geq 970 \text{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geq 30 \text{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geq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71000142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沙母河村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6. 18-2022. 8. 18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锦界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3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2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				
项目概述	平整土地 500 亩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总投资 260 万元，土地平整工程 248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12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2 年 6 月 18 日前完成招标，2022 年 8 月 18 日完成 500 亩土地平整。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8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710001342	
	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为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续建项目，项目设立与神木市行业政策相关，沙母河村是乡村振兴示范镇，土地使用率不高且土地零散，实施土地平整项目能提高土地使用率和出产率，提高村民收入，设施该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根据财政局预算办审核结果为准，施工过程中由监理严格把控施工工程量，工程费用不超出财政局审查预算，保证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主要项目绩效目标为平整土地 500 亩，绩效目标明确，与神木市 2022 年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相符，解决沙母河村种植问题的现实需求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可以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绩效显著。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为了提高土地使用率和出产率，提高村民收入，方案合理可行，经过前期论证，制定了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					
	筹资合规性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 260 万元，年度安排财政资金 230 万元，筹措程序合规，财权与事权匹配，财政投入方式合理，筹资风险可控，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和债务风险评估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3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平整土地 500 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平整土地面积			≥500 亩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招投标时间			2022 年 6 月 18 日	
			完成土地平整时间			2022 年 8 月 18 日	
	成本指标	整理土方平均成本			≤7.9 元/m ²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村民全年人均收入			≥0.3 万元	
			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			≥2 万公斤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产业带动增加村民就业人数			≥5 人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比上年提高）			≥500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3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8%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